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會發佈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廣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Guangzhou Pharmaceutical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H 股股份代碼：0874)

第四屆第三次監事會會議決議公告

廣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監事會全體成員（「監事會」）保證本公告內容的真實、準確和完整，對本公告的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負連帶責任。

本公司第四屆第三次監事會會議通知於 2007 年 10 月 12 日以傳真和電郵方式發出。本次監事會會議於 2007 年 10 月 26 日在本公司所在地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廣東省廣州市沙面北街四十五號二樓會議室召開。會議應到監事 3 人，實到監事 3 名。監事會主席楊秀微女士主持了會議，會議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

經過審議，會議以 3 票同意，0 票反對，0 票棄權的表決結果一致通過了如下事項：

- 一、本公司 2007 年第三季度報告；
- 二、關於本公司與廣州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續簽《辦公樓租賃協議書》與《提供職工住房服務合同》以及簽訂《場地租賃協議》的議案；
- 三、關於修改公司章程相關條款的議案。

廣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事會

中国广州，2007 年 10 月 26 日